

# 柳州松亚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汽车空调塑料件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 (水气声部分)

2019年8月3日，柳州松亚汽车电子有限公司组织召开汽车空调塑料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议。验收工作组由项目建设单位柳州松亚汽车电子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柳州市柳职院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及特邀3名专业技术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工作组现场勘查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与运营情况，会议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介绍，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柳州松亚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汽车空调塑料件项目项目性质为新建。建设地点位于柳州市柳东新区花岭片区车园横五路9号，中心地理坐标：东经109°34'18.00"，北纬24°25'05.03"。项目占地面积5000m<sup>2</sup>。

项目以外购PP（聚丙烯）及POM颗粒为原材料，生产汽车空调塑料件，环评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80万件（套）汽车空调塑料件，实际生产能力为年产80万件（套）汽车空调塑料件。项目新建一条24工位生产线和配套设备，项目租用已建成的厂房进行生产，不需新建厂房。

项目项目设计总投资1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0万元，占总投资的2.67%，实际投资1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2万元，占总投资的2.80%。2018年7月11日柳州市柳东新区行政审批局以“柳东审批环保字〔2018〕39号”文件《关于柳州松亚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汽车空调塑料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项目于2017年9月开工建设、2019年1月投入试生产。

项目购进注塑原料（主原料PP、POM等）进行电加热干燥后，通过注塑机熔融、注塑成型。

验收期间项目生产设备正常开启运行，废水、废气等处理设施正常运行，产能负荷达到阶段性验收设计产量的75%以上，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有关规定，具备验收监测条件。

####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并对照环评及批复内容，本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及公用工程未发生

重大变化，实际建设与环评设计基本相符。

现场调查发现：项目注塑有机废气处理工艺由活性炭吸附改为等离子 UV 光解净化；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残次品在公司内用小型破碎机破碎后打包外卖，废气没有处理措施。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如下：

#### (1)废水

项目注塑成型工序使用的冷却水经冷却塔冷却后全部循环回用。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2)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包括原料颗粒经电加热干燥产生的废气、原料颗粒注塑熔融过程中产生有机废气及恶臭。原料颗粒电加热干燥过程产生的废气、塑料熔融注塑产生的有机废气及恶臭经收集后采用等离子UV光解除味净化器处理后，通过23m高排气筒排放。

####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中注塑机、烘干机、破碎机等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生产设备均设置在生产车间内，生产设备安装基础减震，噪声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排放。

### 四、验收调查结果

#### (1)废水

本项目注塑成型工序使用的冷却水经冷却塔冷却后全部循环回用不外排。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排入官塘污水处理厂。

经验收监测，废水总排口中的 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等污染物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

#### (2)废气

项目注塑产生的有机废气及恶臭经过等离子 UV 光解除味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23m 高排气筒排放。

经验收监测，有机废气排气筒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要求；臭气浓度符合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排放标准要求。



###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中注塑机、烘干机、破碎机等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生产设备均设置在生产车间内，生产设备安装基础减震，噪声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排放。

经验收监测，项目东面、南面、西面、北面设置的4个厂界噪声监测点，厂界噪声昼间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 五、验收总体结论

柳州松亚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汽车空调塑料件项目在设计、施工、试生产期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废气、废水、厂界噪声主要污染物均达标排放。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要求，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在落实残次品破碎工序环保措施并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建议给予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建议和要求

- 1、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残次品直接打包外卖，或对破碎产生的废气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
- 2、强化废气排放口规范化建设，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确保各污染物能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

黎音惠

黄瑞淑

邱云华

1. 王伟

杨瑞颖

宋星宇

